

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5月10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5月16日在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高泾路599号D座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汪利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关于《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》的议案。

经核查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监事会认为，本次解除限售符合公司《激励计划》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次可解除限售的38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资格合法、有效，同意公司为38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2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关于《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》的议案。

经核查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，均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《2020年限制性股

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就本次回购注销事宜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，并回购注销3名离职激励对象的41,100股限制性股票，回购价格为20.20元/股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5月16日